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13位ISBN编号：9787807697148

出版时间：2014-8

作者：未再

页数：3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内容概要

她这辈子做过最绝决，也是最浪漫的事是——谈了两次恋爱，和同一个男人，用了整整十年。第一次那年她才十七，叛逆、厌世，根本不相信爱情。她以为自己说放就能放，想忘就能忘。就算做不到，至少还能伪装。谁知他居高临下，她落荒而逃。

有生之年再次狭路相逢，二十七的她渴望温暖却害怕爱情。他一意孤行地靠近，下意识的试探。怀抱一团触手可及的温暖。她怀揣不安，避无可避，才明白——那些无意的错过，措手不及的伤害。却原来都只是因为爱

莫向晚，你知不知我有多庆幸，时光逼迫我们褪去了满身骄傲，却在熬过年少以后还可以遇见你！

这是一部娱乐圈爱情逆袭，匪夷所思更感人至深。微博、微信、豆瓣……百万读者口碑荐读。动心、煽情、刺激……满足你对优质情感故事的所有想象。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作者简介

未再
生于80年代，坚持关于城市中爱与梦想的文字创作。
资深营销经理人，张国荣忠实粉丝，传统文化爱好者。
已出版作品：《愿爱如初，温暖如昨》《侬本多情》《怪你过分美丽》《没有烟总有花》等多部作品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书籍目录

第一章：束心

谁曾朝不保夕，才会为幸福而卖命。

第二章：往非

但凡未得到，但凡是过去，总是最登对。

第三章：妆解

我们拥有的，多不过付出的一切。

第四章：年轮

不爱就不爱，难捱就不捱。

第五章：拾心

当赤道留住雪花，眼泪融掉细沙，你肯珍惜我吗？

第六章：未白

原来过得很快乐，只我一人没发觉。

第七章：离城

有生之年狭路相逢终不能幸免。

第八章：负约

要有多坚强，才敢念念不忘。

第九章：默忆

能安慰自己的人，比较容易快乐。

第十章：浮光

与自己干杯，是我攻占了世界，还是陪上了岁月

番外：儿童莫非的烦恼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精彩短评

- 1、这书名就想让我看，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 2、还是更喜欢怪你过分美丽这个名字
- 3、个人认为莫向晚是个很幸运的女子
- 4、#言情扫文#《怪你过分美丽》再版，这本书一直是我心中的神作，正能量得不像话，莫向晚和莫北这样的男主和女主真是太喜欢了，"年轻的时候不太知道自己选择走什么样的路，摔倒了几次就知道了。每一段经历都有它的价值。"ps，这书很适合拍电视剧，意外还没有人下手。
- 5、与《怪你过分美丽》是同一本，又重出换了个名字
- 6、怪你过分美丽嘛
- 7、有区别吗？
- 8、还行吧 我只关心女主的儿子.....莫非莫远
- 9、多年前看了怪你过分美丽，至此未再的小说每本必买。现在重温，仍然觉得很不错。
- 10、又是一本改名换包装的旧书，哎，好失望。原名是张国荣的歌名《怪你过分美丽》，每个作者到后面都会这样来营销么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精彩书评

1、未再的文风是自成一派的。风格很独立，很自我，作者本身对生活的感悟和态度都隐含在字里行间，因此我觉得跟市面大部分的书不一样，很与众不同，并且这种风格，也是别人很难模仿的。就好比美人，东施效颦，只学得动作，而学不来那股气韵。作为十年多的言情读者，我深知这一点的不简单。就算是出版的小说，水平也是参差不齐相差很大的。大部分的人纯粹是在编故事，有的人编的好看，有的人编的难看。而真正一笔一墨都去斟酌了，思索了再下笔的作者真的已经寥寥无几了。但是作为文字爱好者，个人还是坚持文字创作不应该是简单的情节借鉴加上文字的拼拼凑凑，独立创作虽然很艰难，但这才是文学创作的根本，不是吗？小说的文字，总体属于比较温和细腻的类型，我倒是还挺喜欢她笔下不经意间流露的地道上海味儿，带一点点浑然天成的小资情调。再说回故事本身。小说中几个人物的性格都塑造得有棱有角十分鲜明，虽然他们可能不是那么完美，有自己的小缺点，但都真实的很可爱。女主莫向晚，温婉坚韧性格善良，独自一人吃尽苦头抚养儿子长大，因为年少的伤，因为年少的荒唐，多年来一直紧闭自己的心门。不过幸好后来又遇到了孩子的父亲，又幸好孩子的父亲是个典型的温柔又有耐心的上海男人，一步一步瓦解她顽固的心墙。当然也许很多人对于这样一个善良的，积极向上的女性，有这过去那种极度不堪的叛逆过往而表示难以理解。这落差或许是很大的，不过也不是不能理解。人生而为爱和被爱而生，很多人不能理解这种叛逆的堕落，其实是因为大部分人都生活在自己的没有察觉的幸福生活之中而已。当一个人，不再被任何人爱，觉得自己被整个世界抛弃，生活对她来说，无疑是非常之绝望的，在这种绝望之中放纵自己也算是人之常情吧。随后当一个依附于她的小生命出现时，你就不难理解为什么18岁的她要坚持生下来了，或者这个小生命是她停止行尸走肉生活的唯一救赎。一个属于自己的，自己会用心去爱，也让自己被爱的一个小生命，对于本来已经绝望的人来说，是多么的重要。小说的故事情节没有太多狗血的成分，怕狗血的读者可以安心看，很贴近现实的生活，跟儿子的温馨生活，充实的工作以及工作中的种种阴谋障碍，以及男主温水煮青蛙式的追求交叉在其中。大部分的时候虽然写的平淡但读起来也很行云流水，高潮当然有的，作者的也十分精彩。总的来说，绝对是一本值得一看的小说。

2、三年前，还在大学，我不再想看脱离实际的架空穿越，也不愿看总裁小说，想回归生活，看一些比较真实而又美好的小说。那时看到了《没有烟只有花》。其实这篇小说的开头并不算吸引我，可是当我看下去，越来越不可自拔，再后来把未再的所有小说都搜了一遍。于是也看到了《怪你过分美丽》。这部小说又让我看到了一个光怪陆离的世界，一个个光鲜的人物背后一些不怎么光鲜的事。就像人，从来不能用好与坏来区分。两位主角都有过一段不顺遂的时光，这种不顺遂导致了他们的堕落，无奈，而又迷茫。幸而他们了、后来都发现了自己生活的意义，回归了正常的生活。如果故事戛然而止，我们大概会欣慰但又无奈，为两个路人的结局而无奈，人物的塑造也单薄了些。可是他们十年后有重逢了，缘续。其实与一个努力工作的单身妈妈比，莫北略显平凡，可他是莫北，集上海男人所有的优点于一身，哈喜欢。还有莫非，萌萌哒~其实书中不顺遂的不止主角，于正的身世，管炫的爱情，祝贺的婚姻，就看最后怎么对待

3、我从来不相信娱乐圈会有真爱存在，这本书告诉我娱乐圈还是有真爱存在的。十年前的相遇，分离，十年后的再遇，你追我逃，女主终究还是没有逃出男主的手掌下，相爱的人无论分离多久还是会在一起。女主因为十年前的一次意外怀上男主的儿子，她生下孩子，独自把孩子抚养长大，以为日子就这样过下去，没想到再次遇见男主，当男主看见和他相似的孩子后，疑惑渐生，真相大白，女主没有拒绝男主对孩子的关爱，男主一步步渗透进女主的生活，直到她再也离不开男主。结局是圆满的，一家三口幸福美满的在一起，多么让人感动。娱乐圈圈中人的爱情，不是生离死别，不是什么荡气回肠的爱情。而是平淡的过日子，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这就够了。

4、——评《只要我还在 只要你还爱》文/暮烟如雪我曾思考过一个问题，一个人，一生遇见另一个人的概率会是多少？0.00487，还是？我不知道，这个数据是否准确，但在这渺茫的概率里，能浓缩到百万分之四十九去爱上对方，这缘分已是非常不易。故事不比现实。现实里，要轻易地在城市中，和对方狭路相逢，是非常需要契机。然而，小说故事的妙处在于机会太多。在这个追名逐利的年代，职场如战场，无论男性还是女性，都需要摸爬滚打，步步为营。做事太锋芒毕露容易招致麻烦，相反如果做事木纳、死板容易成为别人成功的垫脚石，当然，还有一种思前想后的人，犹如黄雀的人，容易平步青云。职场猛如虎，书中的女主是一个学历不高，阅历不厚，甚至是一个带着八岁孩子的母亲。故事虽为虚拟，但现实，不排除存有这样的角色。二十七岁职场女性，不依附权贵，不出卖自己，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这需要多大的艰辛才能爬到这样的位置。《莲花》中曾有这么一句，必须接受生命里注定残缺和难以如愿的部分。要接受那些被禁忌的不能见到光明的东西。而她同样也有不能见光的过去。叛逆是有选择性的，有的人一生都没有叛逆过，有的人却一直在叛逆，虽然叛逆存有好坏。当幸福家庭被外遇击破，最大的受害者还是孩子。当女主还是学生，当她尚且懵懂。她压根不知道，什么叫惊世骇俗，什么叫离经叛道，她想做的仅仅是报复。这种报复来源于一种快感，一种想要逃脱的诉求心理。这年头，饥渴的人太多，有的人选择需求，有的人选择卖肉，渐而变成了各取所需。很多人从未想过，为未来买账。大多数人成全当下，又失去未来。所以，人还是要为自己的选择，付出代价。虽然书里的善意，是让“权贵”嫖客成了她的丈夫。每个人都要承担自己的现实，这种勇气需要自己给予。而在龙蛇混杂的娱乐行业中，在职场上，她要一个人单枪匹马地斗智斗勇，在家里，她要一个人洗衣做饭去教育孩子，一个能自我审视，到充实自身，再淡然处事的女性是非常难得，我们可以指责一个人的不努力，却不能忽略一个人的蜕变。我欣赏这样的女性。当然，妒忌本身也是一种仰望。梅范范就属于这一种，不甘心的扭曲心理。这本书，最让我意料之外的还属管弦。当女主自愿为她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却发现，原来自己不过是一枚利益往来的棋子，这也是一种现实的残忍。而我，喜欢这种现实。每个人都有过去，男主也不例外，但无疑是这个男人塑造的很成功，当所有的指责都指向自己的女人，他没有倒戈，反而对自己的父亲说，我也是一个混蛋。她生了我的孩子，认真的生活了这么多年……愿意默默滴去用生命去供养他的爱人，这种人，已少有，但能在书里见到，也算常事，可我却如此的喜欢。安妮宝贝说，时间是最伟大的治愈师，再多的伤口都会消失在皮肤上，溶解进心脏，成为心室壁上最美好的花纹。而我想，他们就是狭路相逢，终为遇见的人。因为她还在，因此他还爱。筱筱2014年8月5日 凌晨

5、张爱玲说，你如果认识从前的我，也许你会原谅现在的我。以前我说，要做积极向上的人，无论经历多少不美好，依然要相信美好，选择美好。唯有如此，才会经历美好，拥有美好。看罢此文，更加坚定了以上的观点。首先吐槽下书名和封面。这个书名曾让我以为此书与一般的言情无异，甚至差点断了我阅读下去的念头，可是真正翻阅，才发觉自己错了，此书可以说是看得我欲罢不能，虽然早就猜到了结局。其次，这个封面，哎，真是没法让人产生一点阅读的念头啊，怪只怪企宣了吧，虽然封面上这个妹子看着还可以，但是个人觉得和女主的性格并不配啊，莫向晚在我心中并不是这个样子的好不好。其次，来表扬下，此书是业界良心之典范啊。在书籍越来越靠行间距和大幅空白博页数的今日，《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的行间距不大也就罢了，字体也小，还足足320页。作为读者，真的是感激涕零。（以上绝对褒义）好吧，接下来，我们来说点其他与此书有关的。小说的时间跨度稍微有点大，10年。在现如今“霸道总裁爱上我”体言情小说当道的情况下能有这样的文字还是要值得肯定的。另外，这也不是“霸道总裁爱上我”体言情小说。男主是事业有成的钻石王老五，女主是积极向上洁身自好的单身母亲。10年前，男主是父亲蒙冤女友离开的失意少年；10年前，女主是父母离婚无人管教的迷途少女。失意的人与迷途的人总是比较容易犯错：女主把自己当做生日礼物“卖”给了男猪，男主也接受并占有了她。如果说第一次是偶然，那么第二次是刻意，因为女主需要钱去摆脱贫穷的窘境，于是便有了孩子。有了孩子的女主把孩子当成了新的希望，与过去告别，洁身自好，努力工作。我想，这才是男主追求她的真正原因吧，而不是因为孩子而心存歉意。虽然这是言情小说，但与其他言情小说不同。我曾在《曾有一人，爱我如生命》的书评中讲过言情小说的基本套路，《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却是不同的。没有大难，即便男主的父母知道他们发生关系生下小孩的真实原因时也是宽容的谅解了；女主被娱记起底，爆出多年前的不堪往事也马上就平息了；也没有冒充小三或者小四来令女主误解，算是风平浪静的。一直认为一份好的感情是可以让一个人变得更优秀的，小说里男主对女主便是。他在工作上和人情世故上提点她，但却不显山露水，令她在人情世故里越来越“圆滑”得以保护自己。年轻的时候喜欢看悲剧胜于喜剧，虽然残忍，但却觉得有一种残缺美。现在看这样的小说竟然觉得温暖，生出几许喜欢来。也或者是女主有了孩子之后一直积极向上的态度感染的我吧，上帝都不忍心亏待一直努力向上不放弃的人呐。“心中有爱，定能途遇天使。”

6、未再的书一直都有追，她出的每本书我基本上都收集了，对于这个作者我觉得不能简单定义为言情小说作者那么狭小的范畴，她的文大气，真实；进一步可以当成写实小说，不过幸好她保持了内心的单纯，在现实的烘托下给了读者一个个美好的童话，爱情故事最后要有美好的结局才能让读者获得幸福的感觉，不是吗？！故事发生的那个城市是我曾经呆过十几年的地方，所以每字每句看起来都有亲切的味道，仿佛回到童年时候看见隔壁家寡居回娘家的阿姨，看到前面弄堂里那个被抱养的女孩子……她们一直在我的心底深处，在莫向晚的故事里我看到她们的影子，而莫向晚，因为父母的离异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失去了生活的方向，曾经在那个灯红酒绿的城市里迷失过，不过幸好，小小的莫非的出生，让她找回了人生的方向，这样一个自立的女孩子怎能不让人心疼，从泥沼里爬出来，靠自己一手一脚的努力挣得母子两个人的平凡生活，这需要多么强大的内心和毅力，每每看着莫向晚那么兢兢业业，尽职尽责的为两餐在职场上拼杀，都不由的让我从心底里敬佩这样的女子。即使她有着姣好的外在，她也没有想过凭着这个优势让自己获得更好的、更安定更舒适的生活，这样的傲骨让我想到曾经的一个美女朋友，因为丈夫有小三离婚后并没有对生活失望，也没有随便找个有经济基础的男人再婚，而是带着女儿认真的工作、谈恋爱，虽然没有男人，但是靠自己的力量支撑一个家，不委屈自己的活着的女人是美丽的！莫向晚就象在我身边能够遇见的女人那样的真实，这样的女人值得好男人来等待，来爱慕，来呵护，所以在故事里未再安排了莫北这样一个经历过起伏、内心纯良的男子来爱她，这便是爱情故事和现实不同而让人心安和愉悦的地方----好的女子终是会有那个王子来爱，只要等待，爱情总是会出现，这就是爱情小说里抚慰人心的神奇的力量来源。莫北，是一个幸运的男人，年少时的波折是遇见未来爱的那个人的契机，就好像那句老话-----“每朵乌云后面都镶着金边”，失去原来是因为要留着机缘去遇见那个爱到骨髓里的人，喜欢这个故事的设定，喜欢莫北这样内心沉稳宽阔的男人，因为他、这个现实的故事有了让人希冀的地方，原来任何女人的内心都是希望能够遇见爱情，只是现实太荒凉，前两天才在微信里看见一个女朋友在她自己转发的爱情故事下留言：生活与爱情是两码事。随后又因为觉得不合适删了留言，现实就是这样，为了生活可以罔顾爱情，爱情是生活里的奢侈品，而我们在做了以后还不敢剖析自己的内心。所以我们只能把对爱情与生活的美好愿望寄托在小说里实现。小说的封底有这样一段以莫北的口吻说的话让我喜欢：“莫向晚，你知不知道我有多庆幸，时光逼迫我们褪去了满身骄傲，却在熬过年少以后还可以遇见你。”其实幸运的是我们，可以在未再的笔下遇见爱上莫向晚的莫北，这样一场爱情是深夜里安慰我们日渐冷硬的内心的一剂良药，让我们可以熬过冬日的寒冷，相信世界上某个地方是真的有爱情的存在！感谢未再的文字，让我能够在一晚上的阅读里获得幸福的感觉，只要作者的笔下有爱，我们会相信这个世界依旧是美好的！

7、家，简简单单的一个字。住在里面，却能感受到世间最温暖、最无私的幸福。然而当家不再是家，世间最亲的亲人分崩离析，我们的爱该何处安放，又该如何自处？十六岁的莫向晚，她的天空本应该是澄明、敞亮的，却因为自己不是男孩，父母分崩离析，各自生活，而她却成了多余成了负累，于是被丢给了年迈的外公外婆，不闻不问，过起寄人篱下的生活。昔日举手可摘星辰的人，一朝堕入凡尘泥泞深渊，就是久历风雨的人也难以承受打击，何况一个曾被捧在手中如珠如宝般细心呵护的少女？在变故当前，她无法看清自己的路在何方，该如何往下走。曾经此志不渝的亲情、爱情在现实面前都可以瞬间倾覆，她还能相信什么？背叛、忤逆、厌世.....晦暗的阴冷写满了她的青春年少，于是她不管不顾，放纵自己，放任一切所谓的伦理与道德。我常常想，如果当初不是两个同样失意的两个人，莫向晚会遇到莫北吗？会有后面的救赎吗？但是世间最不缺的就是“如果”，缺的只是不能重头再来。所以我更希望相信：心中有爱，定能途遇天使。生活再不济，也经常路遇曙光。就像莫非于莫向晚一样，他便是她自我救赎的曙光。因为莫非，重燃了她对家的渴望，重新找到生活的立足点和新的出发点。为了能给他一个温暖的家、一份温暖的爱，她战战兢兢地努力工作，就是在云龙混杂的娱乐圈中也始终保持洁身自好。就这样一个不屈不挠的十八岁少女为爱撑开一片朗月星空，让人不得不叹服、折服。如果说莫非给了莫向晚一个爱的可能，那莫向晚便是给莫北一个爱的可能、一个爱的开始。或者开始的动机不纯，但越接近越理解，越来越被不屈不挠的莫向晚吸引，他尊重她所以从来不会触动她的底线，他爱慕着她为了她默默做了很多很多事，即使不让她知道也甘之若饴。在他被感情伤害之后，他一度以为随便找个人就此平平淡淡共度此生，而她的出现，居然使他像十七八岁的少年一样，渴望爱与被爱。廖一梅说过：在我们的一生中，遇到爱，遇到性，都不稀罕，稀罕的是遇到了解。我非常庆幸莫北就是如此一个人，在莫向晚被舆论千夫所指的时候，始终不离不弃，是他的坚持，是他的坚定，是他的坚决，给了爱一个可能、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家何其小，请用爱呵护；家何其大，请用爱搭建！

8、喜欢未再已经很久了。从最早的民国向小说，到现在的都市职场类情感文，在作者的笔下，从角色到情节，从细节到内容，都举重若轻，悠远绵长。游刃有余的背后，是大量资料的搜集，扎实的文字功底，丰富的故事框架，与作者所要通过小说传递出来的美好信念。《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原名：《怪你过分美丽》）就是讲了这样一个在繁华都市中美好的故事。青春期的莫向晚因为父母决裂，美好家庭瞬间坍塌，继而导致少女失足，这样的故事其实在都市中常见。在未再笔下，莫向晚的父亲外遇，母亲再嫁，直至在爷爷奶奶家的寄人篱下，狐朋狗友的引诱，生活一点点把这名少女逼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到了悬崖边。如果就这样掉了下去，那么只是一份普通的法制报道。幸好，有莫北抓住她的手。正如未再笔下其他的主角一样，莫北是一个典型的上海爷叔，有痞气，又有侠气，够体贴，又够精明。从小锦衣玉食的他本无与莫向晚交集的可能，是一场家中变故，让他成为了和莫向晚一类迷茫矛盾的少年。不同的是，很快莫北回到了正常的生活轨道，而莫向晚却只能带着新生的唯一希望，自己挣扎着浮出泥沼，重新开始。所以这也是一个讲述成长的故事。莫北从一只混乱的白冻鸡成长为独当一面的大律师，莫向晚从一个问题少女成长为八面玲珑的经理人，他们从露水情缘，变作陌路，又从陌路变作芳邻，芳邻变作爱人。世界是圆的，他们的人生曾经激烈碰撞，又归于平静；他们曾经彼此吸引，但只有在成长后才互相契合，因为那才是令恋人天长地久的基础。这本书最精彩之处正是在他们成年后的相遇，这里就卖个关子吧，只告诉大家其中两个亮点——一个是故事的背景，放在了纸醉金迷，波诡云谲的娱乐圈；一个是男女主人公看似荒唐的一夜欢愉，却诞生了人小鬼大，古灵精怪的莫非小朋友。其他的，让大家自己去阅读吧！相信你们会和我一样，看的停不下来！除了讲故事之外，还能将专业知识讲的头头是道，职场百态尽现笔下，这一点也是其他作者难望项背的地方！希望爱美食的未再能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

9、喜欢未再还是从岁月如歌开始的，就到现在，过了这么久，想到岁月如歌还会感叹不已，当时对未再有个很简单的印象——这不是一个会胡写乱编的作者。这个印象一直持续到现在，并且看过几篇未再的都市文，对她又添加了坚韧开朗的印象。这本书的原名是《怪你过分美丽》，当年可是个大热门，现在出了新版，拾起来重看，竟然又看出一些别的东西来。以前看它，重点总是放在向晚和莫北的身上，比如向晚和莫北年少时的轻狂和错过，还有向晚作为一个未婚妈妈的坚强，虽然坚强，却让人很想帮助她，守护她，当她终于和莫北重逢，却带上了新的面具，让莫北迷惑。然而这时候的莫北已经放下了过去种种心结，蜕变成一个有原则有事业的成熟男人，（快，给帅律师加分）。不对，也许他还是有一个潜在的心结的，那就是忽然找不见的向晚，他们之间有一段不太光彩的过去，那时他正低迷，她也一身叛逆，两人各有心事，却擦出激荡的火花。只不过，因为短暂，因为不太光彩，当他找不见她，也并没有觉得太难过，他已经过了最大的心槛，接下来就是奋力前行。那时候看这本书，最最感动的就是你在一开始就知道他们重逢了，却在结束的时候发觉这种重逢其实并不是必然的，它只是单纯的相逢，没有谁特意出现在谁的面前，与这种重逢相等的几率，还有他们一生不重逢或者重逢时已经各自有了新的家庭。这种感慨，对习惯了看缠绵虐恋的言情FAN们，无疑即直接又残酷。但这就是未再的特点，她不会去乱写。她的人物脉络，背景，总是很接地气。你不会觉得，相隔几年再看这本书，它会比你记忆中幼稚可笑，反而是更加鲜活和值得理解。还有，未再总是传达着“前进”的意识，她不是一个会再原地停留或倒退的人，她的人物也不会这样做。莫向晚和莫北是这样，书中精彩的配角也都是这样的。记得以前看，太在意向晚和莫北，现在看，时常被于正的三角关系吸引。其实于正这个男性角色在书中出现得并不多，书里面出现的，主要是他的两朵玫瑰，红玫瑰和白玫瑰，祝贺和管弦，一个是为了获利而娶的合法妻子，一个是耗费整个青春陪伴左右的情人，以爱为主题，究竟是先到的有理，还是结婚的有理呢？结论是，爱是没道理的，男人都是自私的，女人也不是吃素的。这段三角关系写得非常完整，两个女人的性格就像手的正反面一样，一个似乎沐浴在爱的世界里，却因为缺失某种东西而阴暗，一个走在阳光下，身边枕畔的男人不爱自己，但她还是会走下去，还是能走得好好的。管弦坚信于正完全没有爱过他的妻子祝贺，这是于正告诉她的，只有这样，管弦才能呼吸吧。可是最后，未再留了一个很有想象空间的结局，于正离婚了，并且为了向祝贺表示愧疚和弥补，把公司的黑锅自己背走，可是他和管弦就此圆满了吗？且不论其他，即使他们结婚了，管弦还能赢得比祝贺更多的东西吗？此外这本书里面还有很多写得非常精彩的配角，总之第二次看，真的有很多感想。未再的职场观念很正直，对阴暗的东西不会视而不见，而是迎难而上，总是给人一种蓬勃生机，而且她对上海的描述真的非常棒，当然她是上海人，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能这样呈现上海大都会的风情面貌。而且这个名字改得还不错！还是挺符合原文的。强烈推荐大家收藏！

《只要我还在，只要你还爱》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